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固定资产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论证报告

采购人：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2018年10月

12



序号	论证事项	专家论证意见
1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扶持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以及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意见：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3	拟采用的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意见：拟采用竞争性磋商，符合《政府采购法》，评审标准合理，无歧视性、排斥性。
4	拟采用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	意见：资格条件合理，符合《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5	政府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及其他合同实质性条款	意见：实质性要求及其他合同实质性条款符合项目需求。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符合川财采(2015)32号文要求。
6	其他需要论证的事项	意见：无
7	论证结果	通过论证。

专家小组签字：

任建



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固定资产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CDHZ20190101

签订地点：成都市郫都区古城镇

签订时间：2019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成都铁路卫生学校

供应商（乙方）：成都浩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成都铁路卫生学校数字化校园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川政采招(2018)301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510201201812630，第1包)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固定资产数字化管理系统软件	固定资产条码/RFID管理系统V9.0增强版(不限用户+RFID功能+手机APP功能)	思科	套	1	109000	109000	
2	RFID超高频手持机	RFID+二维扫码CL7202K	思科	台	1	9500	9500	
3	条码打印机	E3	博思得	台	1	1500	1500	
4	UHF RFID通道	HL7226D1	思科	套	2	18500	37000	



5	UHF RFID 发卡器	VD-67	思科	台	2	2800	5600		
6	便携蓝牙读写器	R5104	思科	套	2	3500	7000		
7	抗金属电子标签	70*30 PET 标签	思科	枚	2000	8	16000		
8	RFID 标签	70*30 抗金属标签	思科	枚	2000	16	32000		
9	纸质标签	66 mm*36 mm	思科	枚	20000	0.3	6000		
10	碳带	树脂, 110mm*300m	思科	卷	15	180	2700		
11	RFID 固定式读写器一体机	CL7206B7A	思科	台	3	7500	22500		
12	资产清查服务	资产清点、梳理、建立台账、按设备配置 RFID 标签和贴纸质标签等工作, 驻场提供 3-5 个月服务工作		项	1	48000	48000		
分项报价合计 (万元): 29.68 万元							大写: 贰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296800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即人民币 296800 元;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该争议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依其仲裁规则裁决。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成都铁路卫生学校（盖章） 乙方：成都浩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宗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文海军

地 址：郫都区古城镇

地 址：龙泉驿区航天北路 062

开户银行：建行郫都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航天城支行

账号：51001597208059000953

账号：123 917 431 631

联系人：

联系人：文海军

电 话：02867517654

电 话：13198566343

传 真：

传 真：028-81713127

签约日期：2019年 1 月 15 日

签约日期：2019年 1 月 15 日

